

证券代码：002302 证券简称：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：2024-015



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4,907,901.41 元。提取 10%法定盈余后，当年可供分配净利润 619,494,053.09 元，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，扣除分配 2022 年度普通股股利、分配永续债 2023 年度股息，报告期末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5,117,875,781.20 元，其中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1,137,112,895.42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,262,354,304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15 元（含税），共派发现金红利 145,170,744.96 元，送红股 0 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2.51%。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三次董事会会议、第八届三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，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拟分配的现金分红总额占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22.51%，低于 30%，具体说明如下：

1.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发展阶段

公司所处的预拌混凝土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，近年来受房地产景气度下行、基建投资拉动不足等多因素影响，混凝土市场需求走弱，竞争加剧，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充足的流动资金支持以应对挑战。公司对外通过加强政府部门沟通，引导企业自律协同发展，对内通过实施管理改革，加强客户源头管理，商务精益化管控，推动科技创新，提升核心竞争力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较 2022 年上涨 21.05%，为近五年最高水平。

2. 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

公司近五年毛利率稳定在 10%左右。随着公司加大战略区域布局、拓宽产业链、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，投资资金需求显著增加。公司积极引导行业诚信体系建设，贯彻落实中小企业清欠要求，也需要较高的运营资金需求量。此外，为满足日常经营周转需要、保障履约、增强抗风险能力，公司需要保留一定的安全资金保障。

3. 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

2023 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.45 亿元，扣除拟分配的现金分红的数额后，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

一年度，用于战略区域投资、补充营运资金、偿还有息负债、平衡资本结构，着力提升价值创造能力，以更优业绩回报股东。2023 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6.81%，融资成本区间为 2.65%-3.55%。

4.公司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

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。

5.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

公司将通过完善战略区域布局，推动任务结构优化，拓展产业链、数字化新业务，深入开展降本增效、现金流管理专项行动等措施增强投资者回报的能力。并根据所处发展阶段，统筹做好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，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，落实长期、稳定、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1.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八届三次董事会会议，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2.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八届三次监事会会议，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3 年度盈利状况、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

回报等综合因素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行业情况、公司的盈利状况、经营发展、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，现金分红的金额达到本期利润分配总额的 100%，达到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第五条的最低现金分红比例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4 月 3 日